



紫金文史

紫金县政协文史委员会编

第八辑

紫金文史

第八辑

孙中山是客家人 祖籍在紫金
——评《关于孙中山的祖籍问题》

中山大学 潘汝瑶 李虹冉

紫金县政协文史委员会编

1990

孙中山是客家人，祖籍在紫金

—评《关于孙中山的祖籍问题》

潘汝瑶 李虹冉

（一）引言

在广州中山大学学报上（1986年第四期·哲学社会科学版）看了一篇文章，题名为《关于孙中山的祖籍问题》；题下有副题，名为《罗香林教授（国父家世源流考）辨误》。正如副标题所标明的那样，文章的主旨，在于推翻罗氏的《国父家世源流考》，从而证明孙中山的祖籍不是在紫金。其实，这个聚讼纷纭了十余年的问题，自从1942年孙科明确表态之后（孙科在《国父家世源流考》序中说：“罗君所考，自国父上世入粤始祖以还。诚赅矣备矣”。又说：“罗君此书……贡献实钜。”）已告完全解决。《国父家世源流考》亦从此成为研究孙中山家世的定谳；而孙中山的祖籍是在紫金亦已明白无疑了。然而，不知为什么，总是有一些人，生怕孙中山认错祖宗，千方百计，殚精竭虑的图谋推翻罗氏的《国

父家世源流考》(以下简称《源流考》)，从而证明孙中山的祖籍不是在紫金。这种现象，在广州出现于最近几年，这可说是近年来广东论坛上的一个奇特现象。当然，认为孙中山祖籍有问题，自然可以各抒己见的，但是必须言之有理，论之有据，要注意科学性和逻辑性，切忌弄虚作假，颠倒是非。也不要炒冷饭，把拾人余唾作为新发明。如果以为谎言重复一千遍，便会成为真理，那就未免太天真了。

遗憾得很，文章似乎完全没有考虑到这些问题。以致全文充满着矛盾抵牾，论题、论据虚假，悖理失实。想要以这样的文章，去推翻罗氏的《源流考》，看来没有可能。道理很简单：一个不真实的判断，不能驳倒一个真实的判断。

文章是一篇“辨误”文章，也就是一篇反驳文章。现在且让我们言归正传，看看文章是怎样进行反驳的罢。

先说明一下文章的反驳大意。由于罗氏《源流考》的翠亨孙氏是来自紫金的结论，据罗氏自言，是“纯以国父所述家庙在东江公馆村，及国父故居所藏《列祖生歿纪念簿》(以下简称《纪念簿》)所记十二世祖连昌公始居香山县一史

实，为研究准则”（1）而得出来的，因而文章认为想要推翻罗氏的结论，最好是用釜底抽薪之计，根本打掉罗氏这两个研究准则。把罗氏这两个研究准则打掉了，那罗氏的结论不就成为“不正确”的无稽之谈了吗？但是既然《源流考》成为“不正确”的无稽之谈，那么正确的有稽之谈又是什么呢？文章对此推出了《孙氏家谱》。据说《孙氏家谱》就是孙中山家谱。根据这个《孙氏家谱》来自紫金的连昌公，成为据说系出东莞的瑞英公的儿子。既然连昌公是系出东莞瑞英公的儿子，那么，孙中山的先世，不用说，自然就是出自东莞的了。东莞说也就确立起来了。这就是这篇文章的反驳大意。它的行文也是根据这个大意的顺序来进行的。预先知道一下文章的大意，对于了解文章的全部内容，是不无一些方便之处的。

（二）打掉罗氏的第一个研究准则 —— “家庙在东江公馆村”

关于这个问题，文章放在它的第二部分阐述。在这个第二部分中提出四个反驳理由以证明“家庙在东江公馆村”之非是。第一个反驳理由是：公馆是东莞的误译。由于孙中山所说“家庙在东江公馆村”一语，是由英语“The village of

our ancestral temple is at kungkun, on the East River ”

翻译出来的。因此便有人从这里想办法做文章，说“公馆”是“东莞”的误译。邓慕韩就是其中主张最坚决的一个。但是，这种说法，早就被罗氏的理论及其考证的成果所驳倒，今天实无须再“错”调重弹。然而文章毕竟又把“错”调重新弹起来了。文章依样画葫芦地主张：按照英语的语法，把它译成为“家庙在公馆村”是不通的，因为“前面既有 ‘The village’（村庄），后面的 kungkun 指的当然不会是个村庄”。（文章还就此讥笑罗氏不懂英语。文章说“罗先生所引之译文，稍懂英文的人也可看出是误译”。罗氏是出身于清华大学及其研究院的学者，谓其不懂英语，未免自许太过了吧？）其正确的译法应该是：“吾人祖祠所在之乡村，乃在东莞，属东江水域”。既然文章如此迷恋过去东莞说关于这方面的旧调，那么，让我也引用一下罗氏关于这方面的当时的驳斥语来对照一下罢。罗氏说：“按林氏（林百克）追随国父多年，所言当自可信。兹就其所言，公馆 kungkun 一语考之，国父之先世居地，亦似不在东莞。何则？东莞为清广州府属地，平日皆与南海、番禺、顺德等县并称，所谓‘南、番、东、顺’是也。虽其地为东江最下游

所经，然依粤中旧俗，自博罗惠阳以至紫金、河源、龙川等县始称东江属县。如国父上世居地确在东莞，则以东莞一名之易使人明晓，即但称家庙在东莞或东莞某一村足矣，何必复冠以东江一词乎？至上沙乡则更在东莞南部滨海之地，冠以东江，更不类矣”。（2）我认为只要站在客观立场的人，都必会同意罗氏此说。因此说是符合实际情况之言，不是牵强附会之语。譬如现在称东江客家人，都是指博罗、惠阳、紫金、河源一带的客家人而言。东莞虽有少数客家，但称为东莞客家人，不称为东江客家人，这就好象东江菜一样，指的是各客家地区的菜色而言，不包括东莞在内。尤其是被说成是翠亨孙氏发源地的东莞上沙乡，是滨海之地。（上沙泉居长安镇，长安镇与虎门镇间的广深公路，是西南沿海平原区，属珠江三角洲地带）。在要表明祖庙之所时，照理应以相距近的地方为标志。说“属滨海地区”，现反而以相距远的地方为标志，说“属东江水域”。有这样的道理吗？至于文章所谓“前面既有‘The village’（村庄）后面‘kungkun’指的当然不会是一个村庄”这一个反驳，也是令人糊涂莫解的。公馆是一个地名，说我们的乡村在公馆这个地方，有何不可？广州石牌村就是以乡

村在石牌而得名的，难道不可以说明我的乡村在石牌吗？

其实，现在用译语的谁正谁误来确定孙中山的先世是出自何方，是完全没有意义的，因为它是不可能的。事实胜于雄辩，拿出确凿的证据来，才是最好的办法。罗氏以家庙在东江公馆村一语为第一个研究准则，终于找到了确凿的证据，考证出孙中山的先世是出自紫金；而以公馆是东莞的误译的主张者，以东莞为研究的出发点，到现在为止，曾拿出什么确凿证据来呢？所以，时至孙中山的先世是出自公馆村的假设已得到证实的今日，而仍纠缠在译语上的正和误，仿佛译语改为东莞，孙中山的祖先便是出自东莞似的。这未免把研究孙中山祖籍的问题看得太简单了；同时也未免表明自己的研究落后于时代太远了。文章为了证明公馆是东莞的误译，在谈论这一问题的最后，还提到这样一个问题，即如果孙中山的“祖籍确在东江紫金的公馆，翠亨孙氏应合族皆知孙中山的兄姐更应清楚。何以只有孙中山向外国人谈及过，家中其他成员却全不知晓……答案只能是所谓‘国父所述家庙在东江公馆村’全属子虚。”恕我直言，文章这样的质询和论断，实在太轻率了。试思，如果有人应用你的反驳

逻辑，反问你说：如果孙中山的祖籍确在东莞，“翠亨孙氏应合族皆知”孙中山的儿子孙科“更应清楚”，何以经过十余年东莞说论者的大事宣传而且宣传者尽是国民党的史学专家和党史高官，登载的刊物又是国民党最有权威的刊物——《西南党务月刊》，而孙科反偏不采取东莞说，而独采取一个名不见经传初登大学教席的罗氏的紫金说？这是什么道理呢？你将如何回答？对于翠亨孙氏的祖先是出自紫金一事，你说孙科知道呢还是不知道？

第二个反驳理由是，十二世祖连昌公不是迁居香山的始祖。这个反驳理由是为了要把来自紫金的连昌公作为据说是来自东莞的瑞英公的儿子的这一巧妙布局扫清道路而提出来的。因为如果不把连昌公是从紫金迁居香山的始祖这一事实反驳掉，瑞英公是连昌公的父亲的这一精彩节目便不好安排，家庙在东江公馆村的研究准则也就不能打掉。于是文章说：“罗先生所说国父故居所藏列祖生歿纪念簿所记连昌公始居香山县也并非事实”，“罗先生对这项资料颇有误解之处。始居香山云云，仅系罗先生本人推测，而这个推测并不正确”。但是，在我看来，“对这项资料颇有误解之处”的不是罗氏，而是文章自己。因为

罗氏原来的“国父故居所藏列祖生歿纪念簿所记连昌公居香山县一史实”这句话，到了文章的笔下，却不见了“一史实”三个字。有没有这三个字，对于罗氏所说的理解是大相径庭的。“一史实”这三个字，是表明《纪念簿》虽没有记载“连昌公始居香山县”的字句，但却记载着“连昌公始居香山县”的史实。这个史实是什么呢？就是《纪念簿》是妙西亲自交给罗氏展阅的孙中山的“唯一”“家传信史”。（3）在这个《纪念簿》上记的第一位祖先，便是连昌公。连昌公不是“始居香山”的始祖是什么呢？这就是史实。文章说它是“推测”，不知从那一方面说它是“推测”？罗氏在《客家资料汇篇》中有节记述，其中有孙科一段说话。这段说话，可以证明“始居香山一史实”完全正确。现将之抄录如下：

国父一支孙氏，在中山县未见祖祠，即孙哲生先生亦曾言之：民国三十二年七月，邓慕韩先生曾撰专文，分寄孙哲生先生与邹海滨先生（鲁），谓余不应明言国父上世为自紫金所迁出。至八月十日，邹先生即命其秘书，致余一函，谓“此事昨晤哲生先生，伊谓‘邓实糊涂，余十二世祖与紫金者相同其名字，竟称偶合。且（余家）孙氏（在中山县）无祖祠，不

能强余认其他孙氏宗祠为余之祖祠也”。

(4) 云云。

在这里看到孙科所说的“邓实糊涂，余十二世祖与紫金者相同其名字，竟称偶合”这句话，连昌公是来自紫金的“始居香山”的开基祖这一史实，应该是明白无疑了。

第三个反驳理由是：紫金族谱记十二世祖琏昌公的“琏”字和纪念簿所记的连昌公的“连”字，其字不同，不能认为是同一个人。他们“两人世次相同，姓名读音相近，只是巧合而已”。很明显，这是刚才看到过的邓慕韩氏的“偶合论”的旧调重弹。它已被孙科所驳斥过的，本无再加以计议的必要，但既然文章重新提出来了，也就顺便说几句罢。由于汉语的同音字太多，“写人名地名时，常常求自己的方便或就自己的所知，写成音同（连、琏二字客语发音相同，不是相近）而义不同的字。这是常见的事情。客家地区有句俗话：“人名无白字”，大概就是指这种情况来说的罢。在文章的第五部分，文章不也就谈过这个问题吗？但令人奇怪的是文章在其第五部分反驳罗氏指出的东莞说中所记载的人名有“谛宗”“缔宗”和“乐千”“乐川”的差异时，却说是“枝节问题”，而在里却把“连”

“琏”两字的差异，看作是决定孙中山祖先是否出自紫金的关键性问题。同样的问题，何其对待的态度悬殊之若是也！其实，如果罗氏仅凭“连”、“琏”两个同音字便断定翠亨孙氏祖先是出自紫金，那他的《源流考》肯定没有问世的可能。我以为罗氏的《源流考》的作成，至低限度，要经过十二度难关：第一，公馆的地旺在哪里？广漠的东江流域，向那里去找？第二，找到了地旺，在那里有没有姓孙的存在？有没有祖祠？第三，有了孙族和祖祠，有没有可资查考的完整的族谱？第四，在那族谱中有没有连昌公其人？第五，有了连昌公其人其世系是否相同？第六，世系虽相符其年代是否相符？第七，世系、年代虽相符，但有无连昌公外迁的记载？如无外迁记载而其子孙仍留在公馆，其本人坟墓亦在公馆，那么，虽世系、年代、名字相符亦不足为据；第八，外迁方向如何？如远走北方，则再迁香山县的可能性少，除非找到另有证据；第九，当时有无促使人们迁徙的时势背景？第十，翠亨孙氏家谱所记的祖先，是否以连昌公为第一位？第十一，紫金是客语地区，翠亨孙氏是否说客语的？第十二，孙中山家庭成员是否确认他们是来自紫金的客家人？把这十二度难关统统冲过去

了，他的《源流考》才能成立。到了这个时候，那“琏”“连”两字的差异，还能成什么问题呢？

第四个反驳理由是：如果“香山的连昌公系从紫金迁来，那么，翠亨孙氏应是客家人”，但“孙中山连客家话也不大会听”。这意思就是说，足见翠亨孙氏不是从紫金公馆搬来的。还有，“客家妇女不缠足但在清代孙家妇女却是缠足的”，“昔日客家人一般不与当地土著通婚”，但孙中山从祖母以下直至其原配夫人“都是当地人而不是客家人”。这意思就是说，由此可知，紫金说是错误的。文章这样的提出反驳理由，我以为是缺乏考虑的。因为用一个人能不能说是种语言以及和当地人通婚不通婚来断定他是什么地方人的方法是十分皮相的。我国华侨（入他国籍者除外）不是很多不懂本国语言而懂外国语言，不娶中国老婆而娶外国老婆的人吗？孙中山的母亲及其元配夫人是广府人，（5）而中山又是讲广府话地区，在这种环境下，他不会讲客家话是不足为奇的。就好象现在广州的客家人，如果他的妻子是广府人的话，他的儿女90%以上不会讲客家话。但是孙中山会讲客家话也是不足为奇的，因为他的父亲是讲客家话的。孙中山的

胞姊妙西说：“至父亲达成公，亦好风水。终年养一来自嘉应州之风水先生”，（6）这便是绝好的证明。在封建时代，商品经济不发达，交通闭塞，地区与地区之间，几乎处于隔绝状态，尤其距离遥远语言不同的地区，更是如此。香山离嘉应州几百公里，如果不是客家人，决无千里迢迢往语言不同地区的嘉应州聘请地师之理。只有达成公因为嘉应州本来是他的家乡（紫金忠坝这个地方，原属嘉应州长乐即今五华县）才会回到嘉应州去聘请地师。这也就是说，只有达成公是客家人才会去客家地区聘请地师。由于孙中山家庭原本是说客家话的，所以孙中山也仍然会说客家话。不信吗？且举个例子罢：台湾有个研究孙中山家世的专家谢福建，编写了一本《国父家世源流汇述》，（7）为了要弄清孙中山的祖籍问题，特地去访问了在抗战时期曾任第九战区司令长官、在孙中山在世时曾任大元帅府警卫团营长的薛岳，访问后，写了一编《访问薛岳将军记》，在记后薛岳签名并题字说：“承问无错”。现将其问答词摘录如下：

1、问：将军追随国父革命期间，是否知道国父原籍？

答：当然知道。国父原籍是紫金县。国父

也说过自己是东江客家人，老家原住紫金县。

2、问：国父当年在粤对部属等讲话，通常用什么话？

答：与客籍同志讲客家话，与广东同志相聚讲白话（粤语），与别省同志及集会时，通常讲普通话。

从这个对话看来，文章所谓“孙中山连客家话也不大会听”一语，真是“纯属子虚”。文章所依据的“羊打虎”（酿豆腐）的笑话，是客家人自己嘲笑客家人讲普通话拙劣的笑话。客家人和任何官员打交道，只要是使用普通话的，都可以套上这个笑话。而文章竟信以为真，太轻信了！

孙中山是客家人一事，凡是研究客家历史和研究孙中山历史的人，都是知道的。中国人如此，外国人也是如此。远年的且不谈，只看看近年的一、二位国内外作家的写作，便会知道此言之不谬。

①1985年6月2日《参考消息》转载日本《朝日新闻》记者加藤千洋的报导说：

在中国的十亿人口中，有一支被称为“客家人”。他们属汉族，祖籍中原。客家人的祖先当年由于异族入侵和战乱频仍向大陆的南部

迁徙，不管走到那里，都被人叫做“外来人”或“不受欢迎的客人”，不知不觉中被冠以“客家”之名了。

然而客家人中人材辈出，诸如：太平天国的领导者洪秀全、中国革命之父孙文、中国共产党政治局常委叶剑英、小说《慕情》的作者韩素音、新加坡总理李光耀等。

② 1984年在香港出版的《邓小平评传》是海南人寒山碧所作，里头有这么一段：

也许正因为客家人具上述优点，所以尽管他们占中国人口并不多，但在现代史上却有很杰出的表现。邓小平、朱德、叶剑英、叶挺都是客家人中之表表者。不过最杰出的一位却是孙中山先生。孙中山先生生于广东香山县（即今日的中山县）翠亨村。虽然是粤语地区，客家人只占很少数。但孙中山先生却是地地道道的客家人。

对于如此国内外都为众所周知的事实，竟有自称为“孙中山先生的研究工作者”，对此竟然茫无所知，实在不能不令人惊讶！叹为奇闻！

也许文章会说：这些报导都是受“并不正确”的《源流考》的影响而写出来。那末，好罢！现在就让我们再重新温习一下对这件事是拍板子的人——孙科及其家属的言行，看看那些报导

是错了还是没有错。孙科在为《源流考》作了肯定的序文之后，于1943年开始协助其祖籍紫金中坝筹建中山中学。1944年还为中山中学题写校名，到现在仍保存在校门上。1962年，他为旅港紫金同乡会会刊题词，题词是“讲信修睦”，上款是“侨港紫金同乡会会刊”，下款是“孙科”。他还担任了该会的名誉会长。1972年，世界客属总会于台北筹办第二次恳亲大会，他参加了这次大会，并说他的父亲曾告诉过他，老家原住东江永安县（现名紫金）。（8）他还担任了该会的名誉会长。他在《八十述略》中，亦确认其上世出自紫金。1983年5月2日，他的夫人陈淑英为谢福建所作的《谈国父家世源流——拜访国父哲嗣哲公夫人》一书，题写了“国父是客家人。老家在紫金”的字句，下面还盖了私章。

自称为“为尊重历史，避免以讹传讹，作为孙中山研究工作者”，不承认孙中山是客家人的先生们，对此应该无话可说了吧？

为了证明孙中山不是客家人，文章还提出“昔日客家人一般不与当地土著通婚，但孙中山的祖母黄氏……元配夫人卢氏都是当地人而不是客家人”以为佐证。这也是十分皮相的，于历史于现实都是错误的。从世界史来看，造成彼此不